

曲江区绩效自评报告

(2019 年度)

评价类型：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

项目完成结果评价

项目名称： 交通设施城市维护费

项目单位： (公章)

填报人姓名： 程红军

联系电话： 13826317792

填报日期： 2020 年 4 月 10 日

曲江区 2019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

(一)项目基本情况、实施主要内容、实施程序、项目进展、以及监督情况。

按照公安部交管局“两化”(交通信号灯配时智能化和交通标志标线标准化)的工作部署,结合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及“巩固创文”工作的要求,曲江公安分局交警大队定期对曲江城区的交通设施展开维护工作,主要工作包括检修交通信号灯、交通信号灯配时优化、修补交通标志、补划交通标线、施划停车格和安装交通护栏等。相关工作实施程序严格按照要求统一开展招投标工作,确定中标单位后签订相关服务合同,日常按照区政府、公安分局要求开展设施维护工作,并严格遵照财务工作制度开展预算结算工作。

(二)综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进行说明。

项目自评等级优良,自评 100 分。

二、绩效表现

(一)资金使用情况以及产生的效益、影响。

1、分析资金使用情况。

2019 年交通设施城市维护费共拨款 200 万元,其中 2019 年一季度预算金额 499999.83; 二季度预算金额 499999.42 元; 三季度预算金额 911091.07 元; 四季度预算金额 20 万元。

2、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（经济、政治和社会效益）。

按期完成全年工作目标，提升了城市道路整体良好形象。

3、产生的效益，以及对环境、经济、社会的可持续影响。

维护了城市道路良好的交通秩序，确保道路安全、畅通、有序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。针对短板指标分析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和绩效目标执行中的偏差。

随着城市道路管理范围的增加，原每年预算的维护费用不足且财政资金到账率低。

三、整改措施

逐年增加城市维护费的财政预算，并及时支付相关已完成的建设费用。